证券简称：新里程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3-030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3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4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杨林先生主持，公司现任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管理层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内容。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14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38）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亚会审字（2023）第01520038号），公司2022年度实现净利润164,300,189.48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5,621,958.97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093,364,530.68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030,379,322.29元，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导致不能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能进行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2022年实际经营情况并结合2023年经营计划，经公司董事会提议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2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相关规定。

《关于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33）刊载于2023年4月14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审查，并出具了专项说明，详见2023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内容。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相关协议并确定审计费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情况详见2023年4月14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等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子公司的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为相关子公司未来12个月向相关合作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预计127,900万元人民币。为便于办理相关手续，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此次授权有效期为一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算，担保期限以合同约定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14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公允地反映了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总计为9,048.57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登载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2）。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简称：新里程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3-037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或“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认真核实了《2022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经核查，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体系并有效执行，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作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对《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特此公告。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式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时科技	股票代码	0029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浩成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车城西三路289号		
传真	028-68618226		
电话	028-68618226		
电子信箱	jszq@jinshig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烟标等包装印刷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卷烟生产企业提供高品质的烟标产品，前述为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也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此外，公司积极与各大中烟合作原有卷烟产品升级改版和参与新品牌研发，积极参与各大中烟公司招投标，争取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是高技术和高附加值的烟标及相关镭射包装材料镭射膜和镭射纸等。

烟标俗称“烟盒”，是烟草制品的商标以及具有标识性包装物总称，用于卷烟包装，是卷烟品牌建设、卷烟文化传播以及卷烟防伪的重要载体，是卷烟品质的重要体现。

对于烟标制品，公司采用的经营模式为订单式销售模式，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方式。根据《烟用物资采购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国内各中烟公司已逐步对大部分原辅材料采用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在招标文件中，招标方通常对各烟标品种设定投标价格上限。各中烟公司招标公告发布后，公司根据招标需求制订详细投标方案，并根据自身生产成本控制能力在限价范围内报送投标价，制作投标文件并参与竞标。各省中烟公司根据投标方综合情况判定中标企业，并通知中标方最终中标价。中标后，公司以中标价格与中烟公司签署框架购销合同，明确约定产品类别及双方权利义务，合同期限通常为1-2年。烟标为特定产品，每种烟标均只向特定的客户直接供应，生产时间、生产数量均服从客户的需要，一般不作产品储备。公司多部门协同合作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提供一体化整体解决方案，在维护既有客户的基础上，不断扩充产能并完善高附加值延伸服务，积极拓展优质新客户。

一般情况下，客户按月或一月多次下达书面订单，公司根据订单组织烟标生产、按通知发货并跟进回款事项。

3、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烟标印刷行业属于包装装潢印刷重要的细分行业，烟标印刷行业主要为下游卷烟行业客户提供烟标的研发设计、生产及服务，在印刷设计、包装材料、印刷工艺等方面的要求均高于普通印刷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及资金密集型行业。卷烟是一种替代性较弱的消费品，周期性并不明显。包装印刷行业属于完全竞争市场，行业发展也没有明显的区域限制，但受节日消费效应的影响，烟标印刷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2,020,536,884.14	1,787,294,816.25	13.05%	1,684,682,04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9,849,452.39	1,607,839,689.75	11.32%	1,410,891,081.42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84,620,142.27	386,991,754.17	-52.29%	639,429,04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86,876.70	55,736,547.23	-165.64%	189,182,24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631,582.55	48,550,955.80	-177.51%	180,118,829.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05,450.38	142,521,692.10	-80.14%	265,426,306.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4	-164.29%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4	-164.29%	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6%	3.70%	-5.86%	13.9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3,203,121.69	45,543,741.89	43,618,881.62	52,254,39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7,776.85	-238,938.63	2,690,252.60	-39,995,96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7,607.41	-1,054,071.09	1,801,612.36	-37,351,51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7,898.99	18,306,153.75	16,211,465.13	5,405,730.4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6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1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彩时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5.84%	266,666,667			
深圳前海彩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6%	66,666,667		质押	32,500,000
成都金时众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8%	1,940,233			
UBS AG	境外法人	0.30%	1,222,22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6%	648,07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LLC	境外法人	0.13%	529,864			
綦大勇	境内自然人	0.12%	500,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2%	494,702			
季水有	境内自然人	0.10%	403,5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0%	401,26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彩时集团有限公司和深圳前海彩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互为关联方，彩时集团有限公司为李文秀、李海坚、李海峰控制的企业，深圳前海彩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李海坚控制的企业，李文秀、李海坚、李海峰为一致行动人。 2.除上述情况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綦大勇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00,000股；季水有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87,7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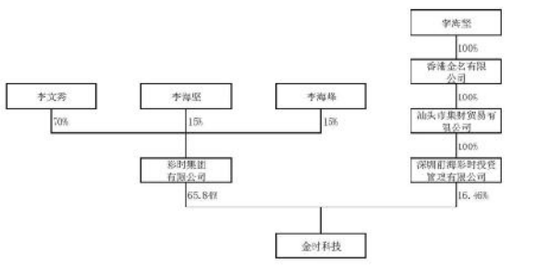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湖南金时重大事项

目前，湖南生产基地印刷车间、员工宿舍楼、行政楼、检测中心主体及砌筑完成，外墙面门窗及幕墙已完成，厂房2、原料仓库、污水处理站等主体结构已全部完成；装修工程、设备及安装工程已完成部分。截止2022年12月31日，湖南生产基地已投入金额404,15.67万元，自有资金5,862.57万元，募集资金34,553.10万元。。

2021年3月29日，公司发布《关于投资设立湖南子公司的进展公告》，称：因市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为了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公司拟变更子公司湖南金时原规划的业务，拟不再从事烟标印刷业务，因此湖南金时工程建设需要临时停工调整并放慢建设节奏。截至目前，鉴于市场情况发生了重大的变化，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经营业绩及股东权益，公司经审慎评估后确定湖南金时不再从事烟标印刷业务，正在制定具备可行性以及实施效益的募投项目调整方案。其具体实施方案目前尚处于前期调研以及方案论证阶段，目前还不能确定，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好审议和信息披露工作。

二、金时印务重大事项

1、金时印务在2022年湖南中烟和云南中烟进行的烟标项目招标中，公司在供产品未继续中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规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2022-056）相关烟标项目未中标事项预计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2.2021年9月，金时印务收到收到湖南省耒阳市人民检察院《起诉书》（耒检二部刑诉〔2021〕Z99号）。2021年9月22日，湖南省耒阳市人民检察院以金时印务涉嫌单位行贿罪，向耒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案尚在审理过程中，暂时无法准确估计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判决为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规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2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3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由董事长李海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郑春燕女士、赵亚娟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上述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李海坚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2022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董事会对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形成了自我评价报告并出具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董事会经分析评估后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规的规定，各项制度均得到了充分有效的实施，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业务环节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等相关工作，聘用期限为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固定津贴，标准为人民币6万元/年（含税）。

本议案包含7个子议案，具体如下：

8.1《关于董事李海坚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海坚、李文秀回避表决。

8.2《关于董事李文秀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海坚、李文秀回避表决。

8.3《关于董事李杰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杰回避表决。

8.4《关于董事蒋孝文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蒋孝文回避表决。

8.5《关于独立董事郑春燕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郑春燕回避表决。

8.6《关于独立董事赵亚娟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赵亚娟回避表决。

8.7《关于独立董事方勇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方勇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通过《关于第二届董事会董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制定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并担任相关职务的部分非独立董事按其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另行发放董事薪酬；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李文秀的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39万元/年（含税）。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固定津贴，标准为人民币6万元/年（含税）。

本议案包含7个子议案，具体如下：

8.1《关于董事李海坚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海坚、李文秀回避表决。

8.2《关于董事李文秀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海坚、李文秀回避表决。

8.3《关于董事李杰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杰回避表决。

8.4《关于董事蒋孝文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蒋孝文回避表决。

8.5《关于独立董事郑春燕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郑春燕回避表决。

8.6《关于独立董事赵亚娟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赵亚娟回避表决。

8.7《关于独立董事方勇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方勇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制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方案：

姓名	职务	含税年薪(万元)
李海坚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70
李杰	董事、副总经理	42.5
蒋孝文	董事、副总经理	25
范小兵	财务总监	35
陈浩成	董事会秘书	25

以上人员的实际薪酬情况，以当年度最终绩效考核结果为准。上述薪酬方案自本议案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执行，至新的薪酬方案生效之日止。

本议案包含5个子议案，具体如下：

9.1《关于高级管理人员李海坚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海坚、李文秀回避表决。

9.2《关于高级管理人员李杰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杰回避表决。

9.3《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蒋孝文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蒋孝文回避表决。

9.4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范小兵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9.5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陈浩成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就相关内容在《公司章程》中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董事长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明确公司董事长的职责权限，规范董事长的工作程序，充分发挥董事长在重大经营决策中的核心作用，确保董事长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编制了《董事长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资金管理，防止和杜绝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发生，保护公司、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公司编制了《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公司编制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投资者及其关联人员接待和推广工作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投资者接待和推广的行为和管理，加强公司的推广以及与外界的交流和沟通，公司编制了《投资者及其关联人员接待和推广工作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公司及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编制了《子公司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战略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提高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和执行力，防范发展战略制定与实施中的风险，规范公司战略规划管理工作，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编制了《战略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反舞弊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防治舞弊，降低公司风险，规范经营行为，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和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编制了《反舞弊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完善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治理，健全公司金融工具管理体系，降低对外投资决策、资产管理的风险，提高公司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评估水平，，公司编制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规范运作的需要，加强财务会计管理，确保公司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规范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的程序及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编制了《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规范公司的财务管理行为，保证公司财务报告信息质量，防范财务与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济效益，维护股东权益，公司编制了《财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6,586,876.70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333,007,434.27元；母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净利润为96,511,757.49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255,734,908.49元。

公司2022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银行、券商、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布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为保证自有资金项目实施需要，并考虑安全性，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通过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金时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时新能”）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金时新能提供3,500万元的借款，借款期限暂定一年，自金时新能收到借款之日起计算，借款利率按人民银行公布的借款日一年期LPR计算。

上述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事项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且提供财务资助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公司拟定《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五、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持续经